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周五）以现场会议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0 人。独立董事王小林先生授权委托独立董事王丰女士代为行使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会议由董事长赛志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高速西城置业有限公司转让畅和苑 A3 地块项目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济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东高速西城置业有限公司按照相关法规政策规定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畅和苑项目 A3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于该土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 and 附属设施，挂牌底价不低于评估值 12,127.6 万元；同时，会议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士办理上述项目地块转让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挂牌价格、签署相关协议、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山东高速关于挂牌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52）。

(二) 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青岛畅赢金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2016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合作发起成立产业基金的议案》，会议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高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作为投资主体，联合山东高速畅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畅赢公司”)、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银国际”)合作发起设立青岛畅赢金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畅赢金鹏”)。畅赢金鹏规模 10.01 亿元，其中，投资公司出资 9 亿元，上海建银国际九晟股份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1 亿元，畅赢公司出资 1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0 日披露的《山东高速关于合作发起成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3)。

2017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发布《山东高速关于合作发起成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1)，畅赢金鹏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建银国际将畅赢金鹏有限合伙出资人由上海建银国际九晟股份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变更为其全资子公司天津诺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诺德”)。

鉴于天津诺德至今仍未实际认缴出资，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公司、畅赢公司与天津诺德签订退伙协议，天津诺德退出合伙企业。同时，会议同意，公司出资 4 亿元入伙畅赢金鹏，投资公司、畅赢公司出资规模不变，畅赢金鹏总体规模增加至 13.01 亿元。公司、投资公司为有限合伙人，畅赢公司担任普通合伙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山东高速关于投资青岛畅赢金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合作发起成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53)。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2日